

中国民族贸易促进会

关于“中国一乡一品”产品评定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中国一乡一品产业促进计划（One Town One Product China Promotion Plan，简称“OTOP”）是在原国家质检总局支持下，由中国民族贸易促进会于2016年3月牵头启动的，一项通过整合社会力量、建立科学的产业提升体系、面向全国2800多个县市、4万多个乡镇，旨在促进特色产业发展、打造民族自主品牌的一项系统性工程。目前，OTOP已形成包含教育培训、规划辅导、标准制定、产品评价、责任赔付和防伪溯源的六大体系及大数据平台、营销渠道和产业基金构成的三大中心的服务架构（简称“6+3”模式）。

根据T/OTOP 1001—2018《中国一乡一品产品评价通则》的定义，“中国一乡一品”产品（简称OTOP产品）是指产自中国境内特定地域，经过评价的，具有良好的产地特征和产品特性的生态型产品。产品评价是OTOP体系的重要基础，是贯彻落实“品牌强国”的国家战略，促进区域经济又好又快发展，提升品牌形象，增强产品核心竞争力的抓手。为了回应社会关切，服务于申请方更便捷申请OTOP产品评定，

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接受 OTOP 产品评价的范围

1. 农林牧渔产品及加工产品（蔬菜瓜果、粮食油料、水产品、畜禽蛋、茶叶、食品饮料、中草药材等）；

2. 文化产品和工艺品（书法、绘画、陶瓷、刺绣、雕刻品、陶器，瓷器、篆刻等）；

3. 服务性产品（餐饮、旅游、针灸推拿、非物质文化遗产等）；

4. 其他工业品；等。

二、OTOP 产品评价的申请条件，包括但不限于：

1. 申请方可以是地方政府、企业、合作社等；

2. 宜具备建立和实施了文件化的产品品控管理体系；

3. 宜建立了产品可溯源体系并有效运行；

4. 宜已经购买了一乡一品产品质量保障险；

5. 申请方及产品在质量、安全、环保和卫生等方面满足适用强制标准；

6. 近三年未发生一般及以上质量、安全、环保和卫生等事故；等。

三、OTOP 产品评价工作流程

1. 申请

申请方在各项软硬件工作都准备就绪，并准备好申请资料后，可向中国民贸一乡一品产业促进中心标准评审部或授权机构提出评价申请。申请材料包括但不限于：

1) 《中国一乡一品产品评价申请表》；

- 2) 与产品有关的产地范围证明文件;
- 3) 申请方及相关其产品有关的合规性声明;
- 4) 申请方主体介绍及产品和产品品牌（注册商标、专利权、自主知识产权）相关资料;
- 5) 申请方产品质量管控方案和实施记录等;
- 6) 产品特色有关的质量特征、人文特性等资料;
- 7) 产品的检测报告和环境监测报告等;
- 8) 产品符合《中国一乡一品产品评价通则》、产品评价细则等一乡一品标准体系技术文件的其他证明性资料;
- 9) 其它相关资料，如技术创新、社会责任、社会荣誉等信息；等。

2. 文件评审

独立的专业性评价小组对申请方的申请资料的完整性和实质性评审。

3. 现场评价

文件评审合格的申请进入现场评价环节，评价小组对申请方及其产品实施现场验证和符合性评价，实地查验申请方的申请与评价标准之间的适宜性、有效性和符合性。

4. 评价批准

评价小组确认满足符合性要求的申请，由中国民贸一乡一品产业促进中心批准并颁发产品证书，并允许获证产品使用“中国一乡一品”专用标识。

四、联系方式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左安门内大街 20 号

长沙市岳麓区洋湖街道先导路 179 号湘江时代广场 A1 栋 24、25 楼

联系人：董春松 13681583622 余拓 13760822810

联系电话：010-85670838

联系邮箱：otop@ccpnt.org

附件：《中国一乡一品产品评价申请表》

